		1	公 職	人員財	才產 申 執	是	·	
申報人姓名	黄世銘	服	務機關	1.最高法院	注檢察署	田	1.檢9	 察總長
一代八姓石	英匹如		4 力 4 攻 斯	2.		HE	2.	
申報日	102年12月	13 日	•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	年 子 士	b	配(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詞	姓	名
配偶		葉清香						
(二)不動產 1.土地								
土 地	坐	落る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持分)	一所 有 權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內湖區 0475-0006 地號		段、	381	3360 分之 314	葉清香	84年04月0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 '							
2.建物(房屋	星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公尺) (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 01057-000 建號	114.67 全部	葉清香	84年04月07日	寶	(超過五年,陽 台 9.32)

	建		物	-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 (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		

(三)船舶

種類	總噸數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取 得 價 額 得)原因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u>,</u>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	價 額
										,	得)時間	得)原因	-72 113	1X TX
本欄空	白		*											-

(五) 航空器

型	 .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	示	- K-C	+ ,	登記(取	登記(取	T- /5	1 155h short
主	=	製造廠名稱	及編	號	所	有人	得)時間	得)原因	取得	子 價 額
本欄空白	1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别。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9,304,424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類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台北法院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黄世銘		563,26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交 通部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黄世銘		14,253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黄世銘		284,051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467,68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內 湖文德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106,31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內湖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12,17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金 山南路郵局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250,0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金 山南路郵局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1,200,0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金 山南路郵局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1,200,000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500,000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600,000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500,000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500,000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700,000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600,000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葉清香		300,000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紐西蘭幣	葉清香	24,238.05	588,743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葉清香	27,775.74	732,446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南非幣	葉清香	13,160.33	36,849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英鎊	葉清香	1,046.63	50,479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	葉清香	20,249.21	98,168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	稱	所	有	•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别	新臺總	幣總	額或折	·合新	臺幣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敝	別	新生總	臺幣 總	!額或	折合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幣額
本欄空白									-	-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1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 F3 분/)君遺著	「流離」	乙書		壹本		黄世銘				海江 / / / / / / / / / / / / / / / / / / /
久元貝(ノ石退石	がに 内田 」	一一音		豆牛		葉清香			·	無法估價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註
山莊	郵政			儲金壽險(6	年,96/12/	20 起	葉清香			599,184元(月繳8,322元,共
1	工厂		,	迄今)			赤/月日		•	計繳 72 次)
山山蒜	郵政			儲金壽險(6	年,96/12/	20 起	葉清香	*		586,656元(月繳8,148元,共
T #	三			迄今)	•	•	未月日			計繳 72 次)
山井	郵政		•	儲金壽險(6	年,98/2/3	起迄	葉清香		,	484,154元(月繳8,206元,共
T ==	= 至1740人			今)			未/月百			計繳 59 次)
一种	郵政			儲金壽險(6	年,98/2/3	起迄	在注禾			473,829 元(月繳 8,031 元,共
丁辛	- 土山山人			今)	今)				-	計繳 59 次)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 .	額	取得(發生時	生)間	生) 因
本欄空白		٠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٠.					. *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和	4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時	生) 間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1. 葉清香所有珍珠項鍊 1 串(72,000),鑽石戒指 1 只(56,050 元),SONY V8 攝影機 1 台,NIKON FM2 相機 2 台,24mm、35mm、50mm、105mm、16-35mm、24-85mm、100-300mm 鏡頭各 1 只。 2. 黃世銘所有 LEICA M6TTL 相機 1 台,35mm、50mm、90mm 鏡頭各 1 只。 3. 民國 98 年 7 月贈與兒子黃〇平 200 萬元購買房屋 1 棟。 4. 民國 99 年 11 月贈與兒子黃〇平 100 萬元 償還購屋貸款。 5. 民國 102 年 11 月 25 日贈與兒子黃〇平 155 萬元償還購屋貸款。 6. 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更正第 10 頁(九)及(九)之 2 欄所載總價額為「2,143,823 元」。

★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03 年 06 月 18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部分。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黃世銘